

#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

---

保卫〔2025〕2号

## 关于开展期末校园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随着寒假临近，为确保春节及寒假期间校园安全稳定，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，根据广东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今冬明春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一次期末安全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时间

2025年1月14日至1月17日

### 二、检查方式

按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，管业务必须管安全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”的原则，本次安全检查以部门自查为主，各单位（部门）需指定专人负责组织本部门人员对本部门区域进行全面、细致的安全检查。

### 三、检查内容

1. 安全教育：假前安全宣传教育是否已落实。
2. 消防安全：检查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，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无阻，是否存在易燃易爆物品违规存放等情况。
3. 电器安全：检查电器设备是否正常运行，电线电缆是否老化、裸露，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线，是否断电等情况。

4. 实验室安全：检查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存储、使用是否符合规范，实验废弃物是否按规定处理，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。

5. 防盗安全：检查门窗是否完好、锁具是否有效，贵重物品是否妥善保管，以及是否落实了有效的防盗措施。

6. 体育设施安全：体育设施设备是否存在安全隐患。

7. 燃气安全：报警装置、阀门、管道等是否完好，管道是否被挤压等等。

8. 商超、快递等场所安全：防火、防盗设施设备是否完好，措施是否完善。

9. 其他安全：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，检查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引发安全事故的隐患。

##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1. 各单位（部门）要高度重视此次安全检查工作，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责任，确保检查工作不走过场、不留死角。

2. 自查过程中要认真记录检查情况，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逐一登记，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。

3. 学校将组织相关部门将对各单位（部门）自查结果进行抽查，对未按要求开展自查或整改不到位的，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请各单位（部门）认真执行，进一步强化底线思维，实施闭环管理，压实安全责任，确保存量安全隐患逐项及时整改到位，实现校园安全稳定。

#### **五、材料报送**

请各单位（部门）于1月18日前将自查报告及整改情况一并报送保卫部，以便学校统筹协调、督促整改。

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保卫部

2025年1月13日

